

特急

汕头市卫生健康局 汕头市教育局 文件

汕市卫〔2019〕87号

汕头市卫生健康局 汕头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学校、幼托机构登革热防控工作 专项督导行动的通知

各区县卫生健康局、教育局，市疾控中心，市属各学校（托幼机构）：

近期气温升高、雨水增多，蚊媒密度逐渐升高，发生登革热疫情风险逐步加大，为加强学校登革热防控工作，进一步保障广大师生身体健康，重点确保高考期间蚊媒密度控制在较低水平，为师生营造舒适、良好的应试环境。根据市爱卫会《关于深入开展以防蚊灭蚊为重点的爱国卫生专项行动的通知》（汕爱卫〔2019〕5号）的工作部署，市卫生健康局联合市教育局在全市开展两轮学校、幼托机构登革热防控工作专项督导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以高考定点考场为重点的登革热防控工作专项督导行动

安排

(一) 督导时间

2019年5月31日至6月1日，为期两天。

(二) 督导对象

全市高考定点考场。

(三) 督导人员组成

市级考场、区县级考场督导人员分别由各级卫生健康、教育和疾控部门各派出2名业务骨干组成。

二、全面开展学校、幼托机构登革热防控工作专项督导行动

安排

(一) 督导时间

2019年6月17日至24日，为期一周。

(二) 督导对象

各区县重点抽取辖区内不少于50%的学校（含幼托机构）开展专项督导，市督导组将重点选取市级、各区县部分学校和幼托机构登革热防控工作情况进行抽查。

(三) 督导人员组成

1. 由市卫生健康局、市教育局、市疾控中心各派出2名业务骨干组成督导组。

2. 各区县参照市的做法组成督导组。

三、督查内容

(一) 各级学校、幼托机构部署开展以防蚊灭蚊为重点的爱国卫生专项行动情况，尤其是防控组织领导、工作部署和落实防控措施情况。

(二) 实地察看绿化带、花卉苗圃、学生宿舍、食堂、教室、操场、下水道、天台、厕所、游泳池等校园环境，重点是垃圾、杂物、卫生死角、积水等蚊虫孳生地清理情况以及蚊虫密度水平。

(三) 学校、幼托机构周边(半径)100米范围区域的环境卫生情况，重点是积水等蚊虫孳生地清理情况。

(四) 学校、幼托机构组织定期对成蚊灭杀的频次和效果等情况。

(五) 向师生开展登革热防控宣传情况。

四、有关要求

(一) 各级学校、幼托机构要按照市爱卫会《关于深入开展以防蚊灭蚊为重点的爱国卫生专项行动的通知》(汕爱卫〔2019〕5号)的工作部署，切实抓好蚊媒孳生地等环境卫生治理和成蚊灭杀工作，并加强宣传，引导师生参与防控行动，全力以赴抓好登革热防控，特别是近期高考期间登革热的防控保障工作，做到思想上决不松懈，行动上步调一致，措施上强化落实，确保广大师生身体健康。

(二) 各区县卫生健康、教育、疾控等部门要认清当前防控登革热的严峻形势，把预防控制作为当前的重要任务来抓，切实负起督导责任，加大检查督促力度，强化层级管理，把防控任务落实给学校、幼托机构，确保标本兼治，将防控工作落实到位。

(三) 请市广播电视台派出记者全程跟踪采访报道市级高考定点考场专项督导行动情况。

(四) 各级督导组工作用车由各级相应卫生健康部门负责落实。

(五) 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负责专项督导行动通联工作，为方便通联工作，各区县教育、疾控部门于5月30日下午下班前将参加督导人员名单(含联系电话)报送至对应区县卫生健康部门。督导行动结束后，各区县卫生健康局将督导情况于2019年6月26日前通过邮箱报市卫生健康局，并抄送市教育局。

联系人：文广；联系电话：13411999466，邮箱：
staw88548030@126.com；林岱君，联系电话：13556474963，邮
箱：stwsbj@163.com。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林依民副市长，黄汉文副秘书长，市广播电视台。

汕头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19年5月30日印发

校对：爱卫办 文广